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e-KONG
e-Kong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4)

完成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

配售代理

 **金利豐證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完成。合共175,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包括獨立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長配售協議之最後截止日期。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新股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配售協議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故配售事項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經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訂立之補充協議修訂)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完成。合共175,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每股配售股份0.30港元之配售價成功配售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該六名承配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之獨立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

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本公司(i)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ii)於本公告日期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 | 配售事項完成前 | | 於本公告日期 | |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股東 | | | | |
| 香港長城一帶一路有限公司 (「香港長城」)(附註1) | 222,820,000 | 25.46 | 222,820,000 | 21.22 |
| 楊俊昇(「楊俊昇」)(附註2) | 520,000 | 0.06 | 520,000 | 0.05 |
| 楊俊昇之配偶 | 80,000 | 0.01 | 80,000 | 0.01 |
| 承配人及其他公眾股東 | 651,860,000 | 74.47 | 826,860,000 | 78.72 |
| 總計 | 875,280,000 | 100 | 1,050,280,000 | 100 |

附註：

1. 香港長城由長城影視文化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長城影視文化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由趙銳勇先生(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擁有66.67%權益。
2. 楊俊昇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e-Kong Group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銳勇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趙銳勇先生、李冰女士、張嘉恒先生、陳志遠先生、王翔弘先生及楊俊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燦文先生、馮偉成先生、趙光明先生及黃濤先生。